

收據改開立雲端發票【客戶版】Q & A

電信費收據改開立雲端發票

- 一、 為什麼以前的電信費不用開發票，現在要開？
- 二、 105 年 1 月 1 日起，中華電信開立電子發票之範圍？
- 三、 什麼是「雲端發票」？
- 四、 開立「雲端發票」有何好處？
- 五、 收據改開立雲端發票以後，還會收到電信費帳單嗎？
- 六、 收據改開立雲端發票以後，到中華電信櫃檯、超商及金融機構...等繳費管道繳交電信費帳單後，會拿到紙本發票嗎？

載具、歸戶與捐贈

- 一、 什麼是載具？
- 二、 載具有何用途？
- 三、 中華電信開放客戶使用之載具有哪些？
- 四、 什麼是變動載具？
- 五、 中華電信的變動載具可以歸戶到財政部共通性載具？
- 六、 中華電信的變動載具需要每期設定歸戶到財政部共通性載具？
- 七、 中華電信的變動載具如何登錄共通性載具及捐贈？
- 八、 中華電信的變動載具已登錄共通性載具/捐贈，如何查詢及捐贈發票？

電子發票開立及中獎通知

- 一、 電子帳單用戶，收據改發票後，會收到什麼信件？
- 二、 中華電信寄送的「電子發票開立通知函」適合種格式？
- 三、 可以申請或補發 E-MAIL 的「電子發票開立通知函」？
- 四、 如何知道有沒有中獎？
- 五、 可以印出中華電信 E-MAIL 的「電子發票開立通知」到財政部指定兌領機構領獎嗎？

發票號碼查詢及相關網站

- 一、 收據改開立雲端發票以後，如何查詢發票號碼？
- 二、 電子帳單客戶可以在電子帳單系統查到發票資料嗎？
- 三、 中華電信電子發票系統的認證方式有哪些？
- 四、 財政部電子發票整合服務平台網址及服務專線？

營業人

- 一、收據改開立雲端發票後，營業人客戶繳費後如何申報營業稅？
- 二、營業人客戶可採何種方式登入財政部電子發票整合服務平台？
- 三、營業人客戶帳單上的「載具流水號」是否每個月都是固定的？
- 四、中華電信編配的「載具流水號」和其他公用事業一樣嗎？

其他

- 一、104 年 12 月 31 日以前，客戶利用中華電信網際網路、語音轉帳、手機及 MOD 繳費後，可申請寄送紙本收據，105 年 1 月 1 日開立雲端發票以後呢？
- 二、使用電子商務（如：購買遊戲點數），收據改開立雲端發票以後會另外開立發票嗎？
- 三、為什麼發票上的金額與帳單上的應繳總金額不一樣？

電信費收據改開立雲端發票

一、為什麼以前的電信費不用開發票，現在要開？

A：

1. 104 年 12 月 31 日以前：

本公司（公用事業，包括電信、自來水、電力、瓦斯）依「統一發票使用辦法」第 4 條規定，公用事業經營「本業」得免用或免開統一發票。

2. 105 年 1 月 1 日以後：

財政部於 104 年 3 月 9 日以台財稅字第 10404525110 號令發布修正，刪除公用事業得免開統一發票之規定，並自 105 年 1 月 1 日起實施。

[top](#)

二、105 年 1 月 1 日起，中華電信開立電子發票之範圍？

A：

1. 「現場」交易之業務（如購機、配件包等），屬「銀貨兩訖」交易，開立電子發票證明聯（5.7cm*9cm 格式）。
2. 每月客戶繳納之電信費帳單，屬「先使用後付費」服務，客戶繳費後，本公司依規定時限開立「雲端發票」，客戶可於繳費三個工作日後，至本公司[電子發票系統](https://invoice.cht.com.tw)（<https://invoice.cht.com.tw>）查詢。

[top](#)

三、什麼是「雲端發票」？

A：

「雲端發票」就是將發票資訊儲存於手機條碼或悠遊卡號碼、會員卡編號、會員帳號或會員身分證號等載具(媒介)，再上傳到財政部電子發票整合服務平台，簡單說就是發票資訊雲端化，看不到紙本實體的發票。

[top](#)

四、開立「雲端發票」有何好處？

A：

1. 雙重的對獎機會。

- (1) 除了可對統一發票中獎號碼，也可對雲端發票專屬獎號。因一張帳單僅有一組發票號碼，若同時對中統一發票獎項與雲端發票專屬獎，**擇優給獎**。
 - (2) 雲端發票專屬獎項 (100 萬元獎項/30 組、2,000 元獎項/16,000 組、800 元獎項/10 萬組、500 元獎項/215 萬組) 。
2. 減少收集發票及對獎的麻煩。
- 依據財政部統計，有 3 成中獎人因紙本發票遺失無法領獎，發票存雲端，就不會有遺失的困擾。
3. 針對雲端發票，本公司會主動對獎，以 e-mail、簡訊(行動)、紙本等方式寄送中獎通知，客戶收到本公司中獎通知，可直接持附有載具資訊之繳費(結果)通知領獎收據至財政部指定兌領機構兌領獎，亦可持領獎收據之「載具條碼」至四大超商多媒體機台列印電子發票證明聯進行領獎。
4. 大家一起節能減碳作環保。

[top](#)

五、收據改開立雲端發票以後，還會收到電信費帳單嗎？

A：會，收據改雲端發票後，仍會維持每月寄送實體或電子帳單，客戶繳費方式不受影響。

[top](#)

六、收據改開立雲端發票以後，到中華電信櫃檯、超商及金融機構...等繳費管道繳交電信費帳單後，會拿到紙本發票嗎？

A：不會。本公司每月寄送的帳單，不論在哪裡繳費，都是繳完費後開立「雲端發票」；客戶可於繳費三個工作天後到本公司[電子發票系統](https://invoice.cht.com.tw) (<https://invoice.cht.com.tw>) 查詢發票號碼，紙本帳單客戶於下一期帳單上也列印上期繳費後開立之發票號碼。無紙化帳單客戶亦可於[電子帳單系統](https://www.cht.com.tw/home/chtweb/ebill/index.html) (<https://www.cht.com.tw/home/chtweb/ebill/index.html>) 查詢繳費結果通知，當期發票號碼。

[top](#)

載具、歸戶與捐贈

一、什麼是載具？

A: 經財政部核准，得以電磁紀錄記載或連結電子發票資訊之工具 (如：手機條碼或悠遊卡號碼、會員卡編號、會員帳號或會員身分證號...等媒介)，透過將發票記錄在載具裡，店家將載具內的資訊上傳至財政部電子發票整合服務平台，客戶就可以透過載具查詢發票資料，無須再列印紙本發票。

[top](#)

二、載具有何用途？

A：將發票存入載具後，無須列印紙本，由店家或財政部主動對獎並通知，免除一般保存發票及對獎的麻煩。

[top](#)

三、中華電信開放客戶使用之載具有哪些？

A：

1. 「現場」交易之業務，如購機、配件包等：

(1)非營業人客戶：手機條碼、捐贈碼（捐贈）、自然人憑證。

(2)營業人客戶：手機條碼。無論客戶是否使用載具，都會印出「紙本電子發票證明聯」。

2. 線上交易之業務，如儲值卡：

(1)非營業人客戶：會員載具(設備租用人證號)、手機條碼、捐贈碼（捐贈）、自然人憑證。

(2)營業人客戶：手機條碼。無論客戶是否使用載具，都會寄送「紙本電子發票證明聯」。

3. 每月定期出帳的電信費帳單：

(1)非營業人客戶：變動載具號碼。

(2)營業人客戶：變動載具號碼。

[top](#)

四、什麼是變動載具？

A：1.變動載具是 105 年 1 月 1 日起公用事業收據改開立發票後的專屬載具。

2.公用事業收據改開立發票後，中華電信依據財政部的編碼原則，印製變動載具號碼。

[top](#)

五、中華電信的變動載具可以歸戶到財政部共通性載具？

A：可以。

[top](#)

六、中華電信的變動載具需要每期設定歸戶到財政部共通性載具？

A：不需要，非營業人採變動載具開立電子發票，客戶僅需至[電子發票系統](#)進行「電信帳單雲端發票登錄共通性載具/捐贈」設定一次就好。

[top](#)

七、中華電信的變動載具如何登錄共通性載具及捐贈？

A：

- 1.需先申請財政部共通性載具。[\(申請手機條碼，請參考財政部網頁說明\)](#)
- 2.至本公司[電子發票系統](#)利用中華電信會員、設備認證等驗證方式登入。
- 3.登入後，按【電信帳單雲端發票登錄共通性載具/捐贈】→選擇您要登錄的載具類別(手機條碼或自然人憑證)或捐贈碼→按【確定】進行登錄。
- 4.自登錄當日起，中華電信往後每期開立之電信帳單雲端發票，將以您登錄之共通性載具(手機條碼或自然人憑證條碼)/捐贈碼，上傳財政部電子發票整合服務平台或捐贈至您指定之受贈機關或團體。

[top](#)

八、中華電信的變動載具已登錄共通性載具/捐贈，如何查詢及捐贈發票？

A：中華電信變動載具已歸戶至「共通性載具」者，除本公司[電子發票系統](#)仍可查得發票資訊外，另可登入[財政部電子發票整合服務平台](#)【查詢發票(含捐贈)】功能，查詢發票資訊。

[top](#)

電子發票開立及中獎通知

一、電子帳單用戶，收據改發票後，會收到什麼信件？

A：繳費前收到的電子單據不變；繳費後之「電子收據」變更為「電子發票開立通知函」。

[top](#)

二、中華電信寄送的「電子發票開立通知函」是何種格式？

A：本公司寄送之電子發票開立通知函寄件者為：中華電信電子發票 invoice@cht.com.tw，附件檔案名稱及格式為「發票號碼.htm」(例如：FF12345678.htm)，除了上述附件外，本公司不會於開立通知函中夾帶其他如 Word、Excel 或 PowerPoint 等檔案。

[top](#)

三、可以申請或補發 e-mail 的「電子發票開立通知函」？

A：可以。電子帳單客戶，本公司將主動 e-mail「電子發票開立通知函」；需要申請或補發「電子發票開立通知函」者，可自行至本公司[電子發票系統](#) (<https://invoice.cht.com.tw>) 登入 e-mail 信箱進行補寄。

本公司電子帳單已經提供「繳費條碼」服務，讓沒辦理轉帳代繳的電子帳單客戶，透過智慧型手機、平板等裝置下載繳費條碼，至萊爾富及全家便利商店繳費。繳費後還可以收到電子發票開立通知函，一舉數得，歡迎立即申請。

[top](#)

四、如何知道有沒有中獎？

A：

- 1.設備號碼已歸戶至手機條碼或自然人憑證者，由財政部依據客戶的設定進行通知。
- 2.設備號碼未歸戶者，本公司會主動對獎，並於開獎翌日起以 e-mail、簡訊(行動)、紙本等方式寄送中獎通知。
- 3.客戶可到本公司[電子發票系統\(https://invoice.cht.com.tw\)](https://invoice.cht.com.tw)查詢發票號碼後，自行對獎。

[top](#)

五、可以印出中華電信 e-mail 的「電子發票開立通知」到財政部指定兌領機構領獎嗎？

A：不行。統一發票開獎後，本公司會主動對獎，並於開獎翌日起以 e-mail、簡訊(行動)、紙本等方式寄送中獎通知，客戶收到本公司中獎通知，可直接持附有載具資訊之領獎收據至財政部指定兌領機構領獎，亦可持領獎收據之「載具條碼」至四大超商多媒體機台列印電子發票證明聯進行領獎。

[top](#)

發票號碼查詢及相關網站

一、收據改開立雲端發票以後，如何查詢發票號碼？

A: 可透過下列方式查詢：

1. 紙本帳單於下一期帳單將列示上期繳費後所開立之發票號碼。
2. 繳費三個工作天後可至本公司[電子發票系統 \(https://invoice.cht.com.tw \)](https://invoice.cht.com.tw)，利用中華電信會員、設備號碼、發票號碼加隨機碼或變動載具號碼...等驗證方式登入查詢
3. 電子帳單客戶將可於 e-mail 信箱收到本公司 invoice@cht.com.tw 主動寄送之電子發票「開立通知函」；需要補發者，可自行登入本公司電子發票系統申請補寄。
4. 撥打本公司客服專線查詢：0800-080-123；中華行動、市話直撥 123
5. 透過本公司[網路客服中心\(https://123.cht.com.tw/\)](https://123.cht.com.tw/)、客服 APP 查詢。

[top](#)

二、 電子帳單客戶可以在電子帳單系統查到發票資料嗎？

A：可以。可以查到發票年月、發票號碼、隨機碼、發票金額及變動載具號碼。

[top](#)

三、 中華電信電子發票系統的認證方式有哪些？

A：可依次期帳單上之「發票號碼」及「隨機碼」，或利用中華電信會員、設備認證..等驗證方式登入本公司電子發票系統查詢。

- 發票隨機碼：僅查詢單一張發票(不可歸戶)
- 變動載具：僅查詢單一張發票(不可歸戶)
- ATM/信用卡：僅查詢單一張發票(不可歸戶)
- 會員中心：以證號查詢發票及歸戶
- 行動認證：以證號查詢發票及歸戶
- 市話認證：以證號查詢發票及歸戶
- HiNet 帳號：以證號查詢發票及歸戶
- 工商憑證：以證號查詢發票及歸戶
- 會館登入：以證號查詢發票及歸戶

[top](#)

四、 財政部電子發票整合服務平台網址及服務專線？

A：財政部電子發票整合服務平台網址：<https://www.einvoice.nat.gov.tw/>

財政部電子發票客服中心服務專線：0800-521-988 (24 小時)

[top](#)

營業人

一、 收據改開立雲端發票後，營業人客戶繳費後如何申報營業稅？

A：營業人客戶每月的帳單上會有變動載具號碼，繳費後，可採下列方式申報營業稅：

1. 網路或媒體申報：由營業人自有系統產製或至財政部電子發票整合服務平台 (<https://www.einvoice.nat.gov.tw/>) 選擇【營業人】身分登入，點選「查詢與下載」→「媒體申報檔下載(批次申請)」下載媒體申報 TXT 檔，申報營業稅。
2. 人工申報：填具「公用事業開立電子發票進項憑證明細表」，含中華電信(銷方)及營業人用戶(進方)基本資料、載具流水號(本公司帳單上列示之變動載具號碼，含第6、7碼為固定之英文「BB」及第8~15碼英數字，共十碼)、課稅別、銷售額及稅額，申報營業稅。(如已知發票字軌號碼，則填具發票字軌號碼)
3. 進項憑證申報營業稅代號：25(進項)、23(進貨退出或折讓)

二、 營業人客戶可採何種方式登入財政部電子發票整合服務平台？

A：1.利用工商憑證登入。

2.可向當地稅捐單位申請登入財政部電子發票整合服務平台之帳號及密碼。(請逕洽所屬稅捐單位)

三、 營業人客戶帳單上的「載具流水號」是否每個月都是固定的？

A:不是。每個月都不同。

四、 中華電信編配的「載具流水號」和其他公用事業一樣嗎？

A:不一樣，載具流水號由各公用事業自行訂定。

其他

一、 104年12月31日以前，客戶利用中華電信網際網路、語音轉帳、手機及MOD繳費後，可申請寄送紙本收據，105年1月1日開立雲端發票以後呢？

A：105年1月1日以後，採網際網路、語音轉帳、手機及MOD繳費後，本公司將依規定時限開立雲端發票，不再提供寄送「紙本電子發票證明聯」之選項。

二、 使用電子商務(如：購買遊戲點數)，收據改開立雲端發票以後會另外開立發票嗎？

A：選擇合併開立帳單者，將併入電信費一起開立雲端發票。

三、 為什麼發票上的金額與帳單上的應繳總金額不一樣？

A：帳單內含與稅無關的費用時(費用項目標註#符號者，如:重溢繳費用沖抵、保證金、代收停車費...等)，因不另開立發票，所以兩者應繳總金額會不一樣。